

To: <panel_itb@legco.gov.hk>
From: TERESA Li
Date: 11/20/2012 03:28PM
Subject: 24 Nov 答問大會提問內容

敬啟者：

DBC 數碼廣播有限公司 於 10 月 10 日晚因股東沒有如期注資而被迫停播

1) 對於發牌機購，政府要於事情發生後的 11 月中，事發後超過一個月才首度以罰款八萬作為處分，從沒有關心過或主動了解過股東為甚麼沒有履行股東注資的責任。作為政府負責部門，是否要對市民解釋為何處理手法會如此冷淡！

2) 就現時發牌傳媒機購無論是電視台或是廣播電台都沒有可觀賞性的，難得有一個用心製作節目的 DBC 數碼電台。數月前祇是機緣巧合聽過一次風波裡的茶杯，覺得是近期最有價值性的節目，雖然不乏大班的以大欺小式，有佢講無人講，有時連身旁的 Q 爺、林伯和小班都無語！但節目卻令人感受到遺忘已久的真！能夠反映現實的境子，而且能夠獲邀的嘉賓客席都可以親民式的讓市民 Phone In，說句多謝也好，鬧個有辱所望也好！作為小市民的能有多少個機會可以做到呢！蘇錦樑領導的部門卻「關人鬼事，四個大字」裝瞎扮聾，眼白白讓這麼優質的製作消失得無影無蹤，連持平都做不到的政府部門，是否浪費公帑呢！

3) 希望開放電視台及大氣電波牌照，越多越好，引入競爭力，以加強及提昇節目製作的質素

--

李惠楠